

新县苏河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镇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落实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以强化组织管理为抓手，以优化工作机制为支撑，以丰富公开载体为突破，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现将本年度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以网络平台和政务公开栏为主要载体，及时发布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信息，并公示监督举报电话，畅通群众反馈渠道。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度，我镇未收到群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经全面自查，无应主动公开而未公开的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

本年度，我镇政府信息管理落实专人专管，由分管领导负责审核，严把政府信息公开关，确保政府信息实效性和合规性，未发生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健全组织架构，压实主体责任。持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职能，明确镇长担任组长，分管领导及党政办负责人为核心成员，常态化开展业务指导工作。同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日常事务统筹，为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筑牢组织保障。

二是完善制度体系，规范公开流程。立足工作实际，我镇修订并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清晰划定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明确公开形式、规范公开程序、严格公开时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步入标准化、规范化轨道。

三是聚焦民生关切，拓展公开维度。秉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我镇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持续扩大政务公开覆盖面。重点推进乡村振兴、社会保障、教育医疗、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等领域的政策文件与工作动态公开，切实回应社会各界期盼。

（五）监督保障

强化监督考核，保障公开实效。依托传统公开渠道，在镇、村（社区）两级办公场所设置 17 个政务公开栏，定期更新信息，确保政务资讯精准触达群众；另一方面，建立健全监督检查机制，着力提升公开信息质量，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优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注入动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三、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1.思想认知存在偏差：镇直各部门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定位不够清晰，普遍存在认为该项工作仅属于党政办或特定业务人员的职责范畴，对相关政策文件的学习主动性不足，未能充分认识到政务信息公开在保障群众知情权、提升治理效能中的核心作用。

2.业务能力有待加强：部门间缺乏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跨部门协作存在壁垒。分口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对业务流程掌握不扎实，存在“临时抱佛脚”的被动学习心态，未形成系统性业务认知，直接导致政务信息公开存在内容不完整、发布不及时、数据不准确等潜在风险。

3.队伍建设存在短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过度依赖个别工作人员，缺乏梯队化建设。面对人事调动，新接手人员未能获得及时、系统的专业培训，导致工作衔接不畅，整体队伍的业务熟练度和专业支撑力不足，难以满足高质量工作需求。

(二) 改进措施

1.强化思想引领，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健全组织领导机制，通过开展部门业务宣讲、专题大讲堂、案例分析会等多元形式，深入解读基层政务公开的政策要求与实践意义，全面提升干部职工的思想重视程度和责任担当意识，推动形成“全员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2.深化横向交流，提升业务素养：建立跨乡镇学习交流机制，组织工作人员赴政务公开工作成效显著的乡镇开展实地调研，学习借鉴先进制度设计、流程优化经验和实操方法。同时，常态化开展政策文件精研、业务流程演练活动，结合本单位实际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堵塞流程漏洞。

3.优化队伍结构，增强履职能力：聚焦年轻干部培养，增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案例研讨、岗位练兵等活动的频次与覆盖面，搭建业务交流平台，促进经验共享。健全“老带新”传帮带机制，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熟练、作风扎实的骨干队伍，持续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实操能力，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推进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机关2025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用。